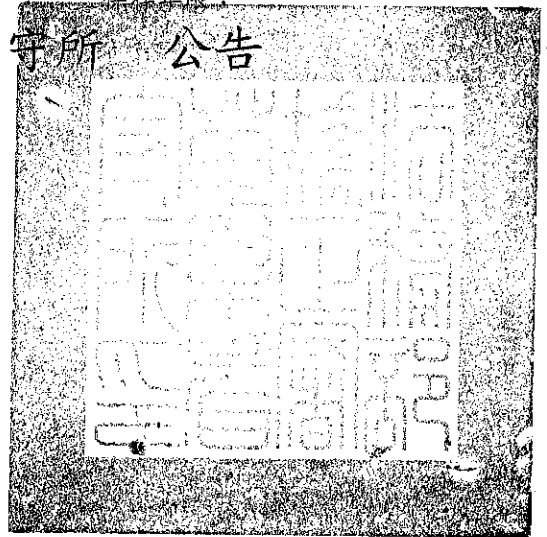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苗所人字第1100200148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暨少年觀護所110年第1次儲備約僱人員候用人員名單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依甄選成績高低順序擇優儲備如下：

(一)男性儲備5名排序：林明智、吳映儒、陳宇威、曾義文、洪瑞遠。

(二)女性儲備1名排序：劉姿君。

二、錄取人員經通知僱用，未於規定期限內報到，或報到時已不具甄選資格條件，均註銷約僱資格；候用期限至110年12月31日為止，期滿未獲僱用者，或僱用期間發生消極資格條件限制者即喪失僱用資格。

所長張龍泉